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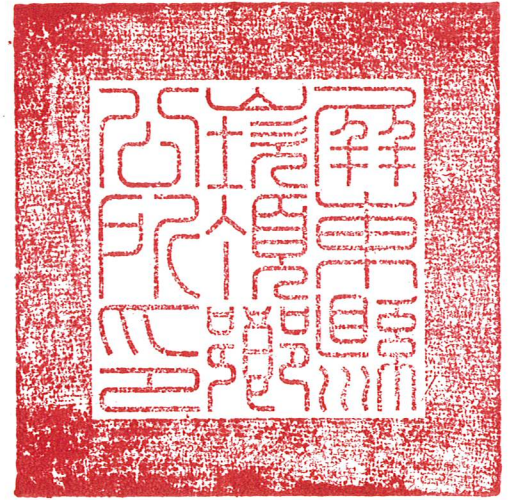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崁頂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崁鄉殯字第1150002601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鄉北勢公墓(頂信段1164地號土地)無主老年人墓遷葬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內政部98年8月4日台內民字第0980139641號函暨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本鄉北勢公墓(頂信段1164地號土地)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民眾通報申請。
- 三、遷葬時間：自本公告日起至3個月止。

鄉長 廖國富